

## 深圳市博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博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以下简称“《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以下简称“《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文件有关规定，对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2021 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全国股转公司自律审查，公司 2021 年定向发行（自办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89,532 股，每股发行价格 3.70 元，募集资金 7,361,268.40 元，经广东亨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亨安验字（2021）第 010001 号验资报告》。

##### （二）2022 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全国股转公司自律审查，公司 2022 年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969,618 股，每股发行价格 5.60 元，募集资金 39,029,860.80 元，经广东亨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亨安验字（2022）第 010002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真实性和公允性。

##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 1. 2021 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为 2021 年股票发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专户信息如下：

账户号码：762775385799

账户名称：深圳市博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南油支行

### 2. 2022 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为 2022 年股票发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专户信息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深圳市博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中国银行深圳南油支行	762775385799
中山市博安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南油支行	747176302884
四川博安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南油支行	748476298357
洛阳博诚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南油支行	748476528905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 2021 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7,361,268.40
减：发行费用	10,000.00
减：手续费	201.89
加：利息收入	1,165.55
减：补充流动资金	7,352,232.06
募集资金余额	0.00

公司 2021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本次全部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1 月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一般户，2022 年 1 月-2022 年 2 月，公司从该一般户中支取已转入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2月，募集资金本金已使用完毕。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 2. 2022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029,860.80
减：手续费	575.35
加：利息收入	11,689.00
减：补充流动资金	10,000,424.16
募集资金余额	29,040,550.29

公司2022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和缴纳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注册资本。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0,000,999.51元，募集资金余额29,040,550.29元，余额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其他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定向发行规则》《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募集资金的情形。

## 四、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定向发行规则》《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深圳市博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